

江西省水利厅文件 江西省教育厅

赣教职成字〔2020〕36号

关于实施 2020 年度江西省水利系统企事业单位职工学历提升专项计划的通知

各设区市水利局，厅直各单位，各设区市教育局，各高职院校：

为提高水利系统企事业单位职工的综合素质，帮助职工立足岗位提升技能，更好地培养适应新时代江西水利高质量发展要求的高素质技能人才，省教育厅、省水利厅决定推进实施水利系统企事业单位职工学历提升专项计划，组织全省水利系统企事业单位职工积极报考 2020 年高职扩招专项考试。现就有关要求和事项通知如下：

一、目的意义

水利系统企事业单位积极组织职工参加高职扩招，有利于

在岗职工树立终身学习理念，不断提升职业素养，实现岗位竞争有优势、创新创业有本领、终身发展有基础，有利于整体提高水利系统人力资本素质，助推江西水利高质量建设与管理，为实现水利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贡献力量。职工个人通过参加高职学习既能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更好地实现自身价值，又能充实自我的精神生活，不断提高生活品质。

二、报考办法、学制安排和学历待遇

（一）招生对象及报考条件

招生对象为我省水利系统企事业单位职工。报考人员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2. 高中阶段学校（包括普通高中、中专学校、职业高中、技工学校，以下简称“高中”）毕业或具有同等学力（即初中毕业已满三年以上）；
3. 具有江西省户籍或江西省高中毕业证书；
4. 身体状况符合相关要求。

[具有高等学历教育资格的高校在籍生（包括成人教育、网络教育、开放教育在籍生）或已被高校录取并保留入学资格的学生不得报名]

（二）报名办法

1. 报名程序

- (1) 取得高考报名号：江西省 2020 年高职扩招社会人员

专项招生报名时间为考生在 2020 年 11 月 10 日上午 9:00—16 日 17:00，到相应招考办进行报名，取得高考报名号，逾期不补报。

(2) 报考院校和专业：考生报名成功后，可在 2020 年于 2020 年 11 月 17—20 日规定时间内，选择 1 所高职院校，自行登陆学校网站进行填报。

(3) 资格审查：院校选择完成后，需在报考院校规定时间内，携带身份证、高中毕业证、工作单位开具的工作证明到校进行现场资格审查。

(详细报名办法可以登录“江西省教育考试院网站”
<http://www.jxeea.cn> 查询)

2. 报名地点

符合条件人员可在户籍所在县（市、区）、高中毕业学校所在县（市、区）、工作单位所在县（市、区）的招考办申请报名。

（三）学制和毕业文凭

鼓励实施灵活多元的教学模式，可实施弹性学习，基本学制 3 年，最长不超过 6 年。确保总学时不低于 2500，其中集中学习不得低于总学时的 40%。学习结束，修满学分，通过毕业考试，达到学校毕业要求，颁发全日制高职（专科）文凭（初中毕业，以同等学力报考考生基本学制 5 年，但每取得一项“1+X”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可缩短 1 年学制，最多可以缩短 2 年）。

三、保障政策

各单位要对通过专项考试接受高职教育的干部职工在学习时间和薪酬保障等方面予以支持，深化校企合作、加强产教融合，积极推广现代学徒制、企业新型学徒制等做法，探索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做到学习生产“两不误、两促进”。支持用人单位自主采取激励措施帮助职工提升学历层次。

四、工作要求

省水利系统各企事业单位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及时将有关政策通过公告、座谈等方式通知到每一位符合条件的职工并积极鼓励其报考。

江西省水利厅人事处联系人：胡振飞，联系电话：
0791-88825743

江西省教育厅职成处联系人：袁翠松，联系方式：
0791-86765157



(此文件主动公开)



江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0年10月23日印发